

# 立法會

##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1)91/03-04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主席核正)

檔 號：CB1/PL/ITB/1

### 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 會議紀要

日期：2003年10月9日(星期四)  
時間：上午11時10分  
地點：立法會會議廳

出席委員：單仲偕議員(主席)  
楊孝華議員, SBS, JP (副主席)  
楊耀忠議員, BBS  
劉慧卿議員, JP  
羅致光議員, JP  
陳偉業議員  
馬逢國議員, JP

缺席委員：朱幼麟議員, JP  
李家祥議員, GBS, JP  
陳國強議員, JP  
黃宜弘議員, GBS  
霍震霆議員, SBS, JP

列席秘書：總主任(1)3  
楊少紅小姐

列席職員：助理秘書長1  
吳文華女士  
  
高級主任(1)1  
游德珊女士  
  
高級主任(1)7  
曾兆祥先生

高級議會事務助理 1  
陳淑芬女士

議會事務助理 1  
梁少芬女士

議會事務助理 6  
陳瑞玲女士

---

## I. 選舉正副主席

在任的事務委員會主席單仲偕議員主持會議，並請委員提名事務委員會主席一職的人選。陳偉業議員提名單仲偕議員，並獲羅致光議員附議。由於單議員獲提名候選主席一職，而他亦接納提名，在任的事務委員會副主席楊孝華議員主持主席的選舉。

2. 由於並無其他提名，楊孝華議員宣布單仲偕議員當選2003至2004年度會期的事務委員會主席。

3. 單仲偕議員接手主持會議，並請委員提名事務委員會副主席一職的人選。羅致光議員提名楊孝華議員，並獲楊耀忠議員附議。楊議員接納提名。

4. 由於並無其他提名，主席宣布楊孝華議員當選2003至2004年度會期的事務委員會副主席。

## II. 2003至2004年度會期的會議日期

5. 委員商定，事務委員會每月例會將於每月第二個星期一下午2時30分舉行，但2003年10月的例會則改於2003年10月23日(星期四)下午2時30分舉行，而2004年4月的例會亦改於2004年4月19日(星期一)上午8時30分舉行。

(會後補註：秘書處已於2003年10月10日發出立法會CB(1)43/03-04號文件，告知事務委員會委員有關2003至2004年度會期的事務委員會會議日期。)

## III. 下次會議的討論事項

(立法會CB(1)10/03-04號文件——待議事項一覽表  
附錄V)

立法會CB(1)10/03-04號文件——跟進行動一覽表  
附錄VI)

立法會CB(1)20/03-04(01)號文件——政府當局提供題為“主辦國際電信聯盟2006年世界電信展”的文件)  
(於席上提交，並於2003年10月10日送交委員)

6. 委員商定於2003年10月23日舉行的事務委員會下次會議，討論下列議程項目：

- (a) “香港電訊市場併購指引擬稿諮詢文件”
  - 原定於2003年9月29日的事務委員會特別會議討論此項目，但因應電訊營辦商的要求而押後討論；及
- (b) “建議主辦國際電信聯盟2006年世界電信展”
  - 將會提交財務委員會考慮的撥款建議。

7. 委員亦商定於2003年11月10日舉行的事務委員會會議，討論下列事項：

- (a) “建立數碼共融資訊社會及相關事項”
  - 羅致光議員因應資訊社會世界高峰會而建議的事項；及
- (b) “2004年‘數碼21’資訊科技策略公眾諮詢文件”
  - 政府當局建議的事項。

8. 關於7(a)的事項，委員亦商定，曾經向事務委員會就“數碼隔膜”及有關事項表達意見的代表團體，將獲邀請出席會議。秘書處也會在立法會網站刊登公告，邀請各界提交意見書。

(會後補註：(a)2003年10月23日及2003年11月10日兩次會議的議程其後已作出修訂，並已隨立法會CB(1)78/03-04號文件發出；以及(b)事務委員會已在互聯網的立法會網站刊登公告，邀請各界提交意見書。此外，事務委員會已致函14個團體，包括社會服務界及與資訊科技有關的團體，邀請它們提交書面意見及出席2003年11月10日的會議。請參閱立法會CB(1)81/03-04(01)號文件。)

9. 議事完畢，會議於上午11時30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1  
2003年10月16日